

# 傲慢与偏见

Pride and Prejudice

[英] 简·奥斯汀◎著 丁凯特◎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 傲慢与偏见

Pride and Prejudice

[英] 简·奥斯汀◎著

丁凯特◎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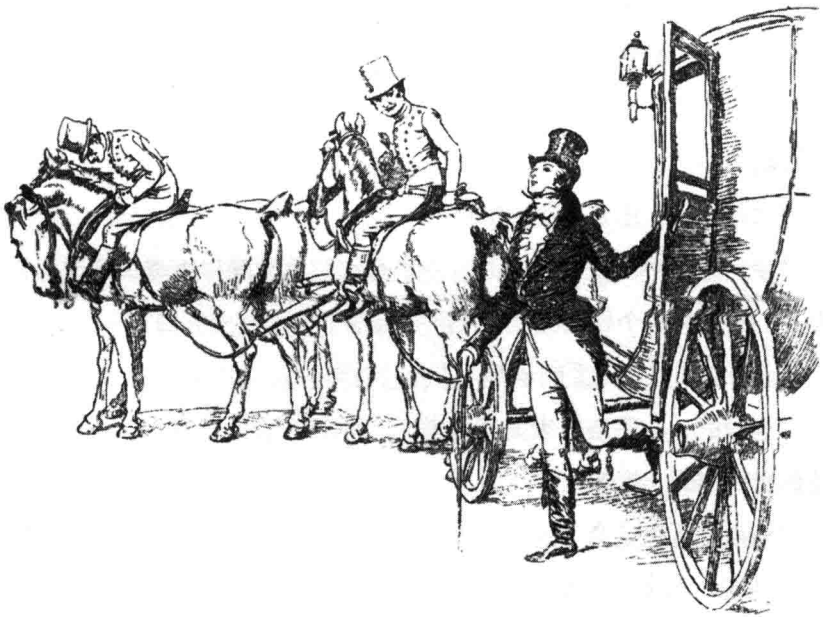
时代文艺出版社



## 第一章



凡是有钱的单身汉，都必须找位太太，这已成了举世公认的真理。每当这样的单身汉新搬到一处，尽管左邻右舍的人完全不了解他，仍把他视为最佳的女婿人选。



“听说，礼拜一的时候，他乘坐一辆四轮马来看过房子。”

“亲爱的，你知道尼斯菲尔德庄园租出去了吗？”一天，班奈特太太对丈夫说道。

班奈特先生回答说不知道。

“真的，”她说，“朗太太刚才来过，她把这件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我。”

班奈特先生没有理会她。

“难道你不想知道是谁租走的吗？”班奈特太太不耐烦地嚷道。

“如果你想说，我倒是可以听听。”

这句话足以鼓励她讲下去了。

“哦！亲爱的，你知道吗？朗太太说，那是一个有钱少爷，是从英格兰北部来的。听说，礼拜一的时候，他乘坐一辆四轮马车来看过房子，觉得相当满意，当场就和莫里斯先生成交了。他准备在米迦勒节前入住，下个周末会先叫几个仆人来整理一下。”

“他叫什么名字？”

“宾利。”

“结婚了吗？还是单身？”

“噢！是个单身汉，亲爱的，一个有钱的单身汉！年赚四五千英镑。这对女儿们来说真是个好消息！”

“为什么？关女儿们什么事？”

“亲爱的，”班奈特太太回答道，“你怎么这么迟钝呢？告诉你吧，我想让他当我们的女婿呢！”

“他搬来这里是为了这个目的吗？”

“胡说！这怎么可能！不过，我相信他会看上我们女儿的。等他一搬来，你就要立刻去拜访人家。”

“何必呢？你和女儿们一起去就好了，或是干脆叫她们自己去，那更省事！因为她们的美貌没一个胜得过你，要是你去了，或许宾利先生反而会挑中你呢！”

“别开玩笑，亲爱的。虽然我年轻时的确貌美如花，但现在都有五个女儿了，不该再对自己的长相有什么期待了。”

“这么说来，也没几个女人可以期待自己的长相了。”

“不过，亲爱的，等宾利搬过来，你真的应该去拜访他。”

“老实说吧，这根本是多此一举。”

“看在女儿的分上，请你好好想一想吧！连从来不和新邻居打交道的威廉·卢卡斯夫妇都决定去拜访他了。他们一定也是打这个算盘。你非去不可，要是你不去，我们又怎么好意思去呢？”

“你多虑了，宾利先生一定很高兴见到你的。我可以写封信让你带去，就说我的女儿随便他挑，挑中哪个都好。不过，我得特别替小莉莎说几句好话。”

“别这么做。莉莎没有一点能胜过其他姐妹，论美貌，她不及简的一半；论个性，她又比不上莉迪亚。但你老是偏爱她。”

“她们没一个值得夸奖的，”他回答道，“她们跟别的女孩一样，又傻、又无知，只有莉莎比她的几个姐妹聪明多了。”

“亲爱的，你怎么可以这样说自己的女儿呢？你是在激我吧？一点儿也不体谅我衰弱的神经。”

“你误会了，亲爱的，我非常重视你的神经，它们是老朋友了，过去二十年来我不断听你提到它们。”

“唉！你都不知道我有多么担心！”

“你必须保重，那样的话，那些年赚四千英镑的少爷就会一个个搬来当

你的邻居。”

“要是你不肯去拜访他们，就算搬来二十个又怎样！”

“放心，亲爱的，要是真的搬来二十个，我一定一一登门拜访。”

班奈特先生就是这样的一个怪人，幽默却善讽，沉默却善辩，即使是二十三年的婚姻生活，也不足以让班奈特太太完全摸透他的性格。她是个平庸、无知、喜怒不定的女人，只要碰到不顺心的事，就会幻想自己神经衰弱。对她来说，最重要的事就是嫁女儿，最大的安慰就是拜访邻居以及打探消息。



班奈特夫妇

## 第二章



尽管班奈特先生嘴上说不愿去拜访宾利先生，但其实他早就打算这么做了，而且还是当他的第一位访客。他一直瞒着家人这件事，直到当天晚上，他看见二女儿伊丽莎白在装饰帽子，突然对她说：“希望宾利先生会喜欢这顶帽子，莉莎。”

“反正我们又不去看他，”她母亲悻悻然地说，“管他喜欢什么呢！”

“你忘了吗？妈妈，”伊丽莎白说，“我们还是可以在舞会上见到他



“希望宾利先生会喜欢这顶帽子。”

的，朗太太不是答应要替我们介绍的吗？”

“我才不相信她呢！她自己也有两个亲侄女。她既自私又虚伪，我瞧不起她。”

“我也是，”班奈特先生说，“我很高兴你没有指望她的帮忙。”

班奈特太太没有理睬丈夫，可是却忍不住责怪起女儿来。

“别咳个不停！琪蒂，看在上帝的分上，体谅一下我的神经吧！”

“琪蒂咳的真不是时候。”她的父亲说。

“我又不是故意的。”四女儿凯瑟琳气恼地回答，“舞会定在哪一天了，莉莎？”

“两个礼拜以后。”

“呃，是吗？”她的母亲说道，“朗太太要到舞会前一天才能回来，这样的话，她要怎么认识人家？又要怎么为我们介绍呢？”

“亲爱的，那你就可以抢先一步，反过来替你的朋友介绍这位贵人啦！”

“亲爱的，我办不到，我自己也还不认识他呢！你别开玩笑了。”

“你想得真是周到，没错，两个礼拜的认识当然不够熟悉一个人。不过，要是我们不去尝试的话，就会让别人捷足先登了，朗太太和她的侄女一定不肯错过这个机会。因此，要是你不肯去做，就由我来做好了。”

女儿们都瞪了父亲一眼，班奈特太太随口说道：“胡说！胡说！”

“你干吗大惊小怪的？”他嚷道，“替人家介绍不好吗？玛丽，你觉得呢？我知道你是个懂事的女孩，会读书，又会做笔记。”

玛丽想说几句有水平的话，却又不知道该怎么说。

“趁着玛丽思考的时候，”班奈特先生接着说，“我们来聊聊宾利先生吧。”



“我讨厌聊宾利先生。”他的妻子嚷道。

“真遗憾，你怎么不早说呢？早知道这样，我就不去拜访他了，太不巧了！但既然都拜访过了，我们也不得不结交这个朋友了。”

不出他所料，女士们个个都大吃一惊，尤其是班奈特太太。不过，当她们欢天喜地地骚动了一阵之后，她又说自己早就猜到了。

“亲爱的，我就知道你疼女儿，可是你也太过分了，竟然到现在才告诉我们。”

“琪蒂，现在你可以放心地咳嗽了。”班奈特先生对妻子得意忘形的模样感到厌恶，他一面说，一面走出了房间。

“孩子们，你们的爸爸太好了，”当门一关上，班奈特太太就对女儿说，“你们无论如何也报答不了他，还有我。老实告诉你们，我们都一大把年纪了，哪有力气天天结交新朋友？可是只要是为了你们，我们什么都愿意做。莉迪亚，我的宝贝，虽然你年纪最小，但到了舞会上，或许宾利先生偏偏就想跟你跳舞呢！”

“噢！”莉迪亚满不在乎地说，“我才不在乎呢！虽然我年纪最小，但个子却最高。”

当晚，她们都在盘算那位贵人什么时候会来回访班奈特先生，以及什么时候可以邀请他来吃饭。



“莉迪亚虽然你年纪最小，或许宾利先生偏偏就想跟你跳舞呢！”

### 第三章



无论是单刀直入，还是旁敲侧击，班奈特太太与五个女儿都无法从班奈特先生那里问出关于他与宾利先生见面的情形。最后，她们只好去问邻居卢卡斯太太。据说，威廉爵士很喜欢他，他年轻、英俊，个性又随和；最重要的是，他将会参加下次举办的盛大舞会——这真是再好不过了，跳舞是陷入情网的第一步，她们衷心期盼能俘获宾利先生的心。

“只要我能看到一个女儿嫁进尼斯菲尔德庄园，”班奈特太太对丈夫说，“其他的几个也嫁给不错的对象，我这辈子就别无所求了。”

几天后，宾利先生前来拜访，他久仰班奈特家几位千金的美貌，希望能一亲芳泽，但最后只见到了她们的父亲，并在他的书房里聊了十分钟。不过，几位小姐却幸运多了，她们透过楼上的窗户清楚地看到了他的蓝外套以及黑马。

不久后，班奈特家邀请他吃饭。不巧的是，由于宾利先生隔天必须进城，不得不拒绝他们的这一番盛意。班奈特太太担心他一去不返，直到卢卡斯太太告诉她，也许他是要回伦敦邀请客人，才使她心中的疑虑稍减。

传闻中，宾利先生将带回十二位小姐和七位先生参加舞会，但到了前一天，宾利先生只带回六个人——五个姐妹和一个表姐妹。这个消息使女孩们松了一口气。舞会那一晚，当客人进场时，却发现他们一共只有五个人——

宾利先生、他的两个姐妹、姐夫，还有另一个年轻人。

宾利先生温文尔雅，姐妹们也都是些时髦的女性。他的姐夫赫斯特先生是个没什么特色的普通人，但他的朋友达西先生却引人注目。到场还不到五分钟，他修长、英挺的仪表便吸引了全场的目光。当他年收入一万英镑的消息传开后，更成为舞会上众所瞩目的焦点。无论是男宾或是女宾，几乎有半个晚上都用爱慕的眼光看着他。最后，人们发觉他性格傲慢，才逐渐生出了厌恶之感。无论他在德比郡拥有多少财产，在他那副惹人厌的外表下，也都变得微不足道了。



当客人进场时，却发现他们一共只有五个人。

宾利先生很快就与大家打成一片，他活泼、豪爽，从不拒绝任何一支舞，又说自己也将在尼斯菲尔德庄园举办一次舞会，这些可爱之处获得了众人一致好评。至于达西先生，他只与赫斯特太太和宾利小姐各跳了一支舞，之后就在室内来回踱步，偶尔找熟人聊天。有人介绍他与其他小姐共舞，他死都不答应，人们都断定他是世上最傲慢的家伙，希望他不要再来。班奈特太太最厌恶他，而这股厌恶又很快转变为气愤，因为他冒犯了她的女儿。

宾利先生很快就与大家打成一片，他活泼、豪爽，从不拒绝任何一支舞，又说自己也将在尼斯菲尔德庄园举办一次舞会，这些可爱之处获得了众人一致好评。至于达西先生，他只与赫斯特太太和宾利小姐各跳了一支舞，之后就在室内来回踱步，偶尔找熟人聊天。有人介绍他与其他小姐共舞，他死都不答应，人们都断定他是世上最傲慢的家伙，希望他不要再来。班奈特太太最厌恶他，而这股厌恶又很快转变为气愤，因为他冒犯了她的女儿。

由于男宾少，伊丽莎白错过了两支舞。当她休息的时候，达西先生就站在一旁，宾利先生走到朋友面前，建议他去跳舞。

“来吧！达西，”宾利说，“一起来跳舞，别呆呆地站在这里。”

“我不跳，你知道我只跟熟人跳舞，你的姐妹们都有舞伴了。要我跟一个陌生人跳舞，那简直就跟折磨没两样！”

“别挑剔了，”宾利嚷道，“老实说，我从没在舞会上见过这么多美女呢！”

“当然，场上唯一的美女在跟你跳舞！”达西先生说，一面望着班奈特家的大女儿。

“噢！她是我见过最美丽的尤物！不过，她的一个妹妹就坐在你后面，她也很漂亮。要不要我请我的舞伴为你们介绍一下呢？”

“你说的是哪一位？”他转过身来，朝伊丽莎白望了一会儿，直到她也望向他，才移开自己的目光，冷冷地说，“她还可以，但还不到让我心动的程度。我对那些被挑剩的女孩一点儿兴趣也没有。你还是别在我身上浪费时间，快回到你可爱的舞伴身边吧。”

宾利先生走了，达西先生也离开了，伊丽莎白依旧坐在那里。她对达西先生没有好感，却很乐意把这段可笑的话说给朋友听。

那一晚，班奈特一家都很尽兴。大女儿简与宾利先生跳了两支舞，她和母亲都很高兴，伊丽莎白也为她高兴；玛丽听见人们在宾利小姐面前夸赞她，说她是这一带最有才华的女孩；凯瑟琳和莉迪亚运气最好，每一支舞都有跳到，这也是她们唯一关心的事。

母女们兴高采烈地回到她们住的朗伯尔尼村，发现班奈特先生还没有睡觉。他迫不及待地想知道舞会的经过情形，他原希望她们败兴而归，但马上就发现事实完全相反。

“噢！亲爱的，”他的妻子一走进房间就说道，“我们今晚太开心了，真希望你也在场，看看简有多么受欢迎！每个人都说她漂亮，尤其是宾利先生，他还请她跳了两支舞！你想想看，全场那么多小姐，就只有她与他跳了两次。当简走下舞池的时候，他马上打听到她的名字，请人替他介绍，然后邀她跳一支舞。他的第三支舞是跟金小姐跳的，第四支跟玛丽亚·卢卡斯跳，第五支又跟简跳，第六支是跟莉莎跳，还有——”

“要是他能体谅我一下，”丈夫不耐烦地叫道，“他就不会跳这么多支舞了！天哪，别提他的舞伴了！但愿他跳第一支舞就扭到脚！”

“噢！亲爱的，”班奈特太太接着说，“我很欣赏他，也很喜欢他的姐妹。我从没看过那么会打扮的人，我敢说，赫斯特太太衣服的花边——”

她的话又被打断了。班奈特先生不想听到关于衣服的话题，于是她聊起了达西先生那不可一世的态度，她的措辞尖酸刻薄，又带有几分夸张。

“反正，”她补充道，“他看不上莉莎，这对她来说反而是件好事。没有必要讨好这种惹人厌的家伙，他的高傲、自大真叫人作呕！竟然还大言不惭地说，没有人有资格做他的舞伴。要是你在场的话，就可以好好教训他一顿了。总之，我讨厌那个人。”

## 第四章



简一向不在外人面前说出心事，只有当她和伊丽莎白在一起的时候，才会向妹妹倾诉衷曲，说自己有多么爱慕他。

“他是个好青年，”她说，“我从未见过那么博学、优雅，又有礼貌的人！”

“长得也很英俊，”伊丽莎白回答，“算得上是一个十全十美的人。”

“他第二次请我跳舞时，我真的高兴死了。想不到他这么欣赏我。”

“是吗？我一点儿都不意外。你比现场的每一位小姐都要漂亮好几倍，除非是瞎子，不然谁都看得出来。话说回来，他的确和蔼可亲，我不反对你爱上他，只是，你以前也爱过很多笨蛋！”

“亲爱的莉莎！”

“唔！我知道，你很容易就爱上别人，你的眼里只看得见别人的优点，而看不见缺点。对你来说，世界上只有好人，我从来没听你说过别人的坏话。”

“我不喜欢随便批评别人，但我会把我想说的说出来。”

“我知道，这也正是我纳闷的地方。像你这样的聪明人，为什么竟然看不出别人的虚伪和愚蠢？那么，你觉得他的姐妹如何？她们的风度可不如他呀！”

“表面上是这样。不过跟她们说过话后，才觉得她们也都是些可爱的小姐。听说宾利小姐会一起搬过来，替她的兄弟料理家务，她一定会是个好邻居的。”

伊丽莎白听着姐姐的话，心中不是滋味。她的观察力比姐姐更为敏锐，脾气也没有姐姐那么好。她想起宾利姐妹在舞会上的行为举止，就没什么好感。

事实上，她们都是些好人。只是因为外貌出色、受过贵族式的教育、拥有两万英镑的财产、朋友也都是上流人士，在态度上难免有些高傲。她们出生于英格兰北部的一个名门家族，对于自己的家世十分熟悉，却忘了她们的财产都是经商获得的。

宾利先生从父亲那里继承了一笔将近十万英镑的财产。他的父亲生前曾打算购置一些地产，宾利先生也继承了这项遗志。他原本计划直接在故乡置产，但自从他拥有了一幢很好的房子，以及一间庄园之后，那些认识他的人都在猜想，他或许会在尼斯菲尔德庄园度过下半生，把事业留给下一代去烦恼。反而是他的姐妹比较着急，都希望他早点购置地产。虽然他现在只不过租下了这座庄园，宾利小姐还是很乐意替他管理家务；还有那位嫁给穷光蛋的赫斯特太太，每次到弟弟家中做客，就像回到了自己家里一样。

宾利先生成年还不到两年，有人向他推荐尼斯菲尔德庄园，他便前来参观。看了不到半小时，觉得相当满意，当场就决定租下来。

他的性格与达西先生南辕北辙，友谊却始终如一。达西喜欢宾利，因为宾利为人温柔敦厚、坦白直爽，尽管个性与自己完全相反——不过他也从不认为自己有什么不完美的。达西很器重宾利，宾利也很信赖他，对他的见解推崇备至。在智力上，达西胜过他——并不是说宾利笨，而是达西聪明得多，他兼有傲慢、含蓄和爱挑剔的特质，虽然受过良好的教育，但他的风度

总是不受欢迎，在这一点上，他的朋友就远远胜过他了。无论宾利走到哪儿，都是讨人喜欢的，而达西却始终得罪人。

从他们聊到梅利顿舞会的态度，就足以看见两人性格的不同。宾利说他这辈子从没遇过这么亲切的居民，也没遇过这么可爱的女士，在他看来，这里的每个人都很和蔼、大方，他一下子就和所有人建立了友谊。关于班奈特小姐，他则说，自己无法想象世上会有比她更美丽的天使。至于达西，他总觉得自己见到的那些人既不美，又谈不上有风度，没有一个人使他感兴趣，也没有一个人想讨好他，博取他的欢心。他承认简很漂亮，可惜笑得太过频繁。赫斯特太太与姐妹也同意他的看法，可是她们仍然羡慕她、喜欢她，说她是好女孩，并乐意与她结交。她们的兄弟听到这番赞美后，也觉得今后可以毫无顾忌地去想她了。





距离朗伯尔尼不远处，住着威廉·卢卡斯爵士一家，班奈特家与他们交情深厚。爵士在梅利顿经商起家，曾在担任市长的任内，从国王处获颁爵士头衔，这个身份使他备感荣幸，从此他挥别了生意与小镇，举家迁到那幢距离梅利顿约一英里路的房子里，在那里过着自得其乐的日子，以贵族自居，并全心全意地从事社交活动。尽管他对自己的地位十分得意，却未因此目空一切，反而周到地与所有人应酬。他向来不喜欢得罪人，总是和蔼可亲、殷勤体贴，在得到国王召见以后，又更加风度翩翩。卢卡斯太太是个善良的女人，也是班奈特太太一位宝贵的邻居；他们有好几个孩子，大女儿是个懂事的年轻小姐，年纪在二十六七岁，是伊丽莎白的挚友。由于卢卡斯家的几位小姐想与班奈特家的小姐见面，聊聊这次舞会上的事，于是在隔天上午来到朗伯尔尼。

“昨晚全靠你完美的开场，夏洛特，”班奈特太太气定神闲地说道，“你成了宾利先生的第一个选择。”

“是呀，但他喜欢的是第二个选择。”

“哦，你是说简吧？因为他跟她跳了两次。看起来，他真的爱上她了呢……我确信他是真的……我听到了一些传闻……可是我还搞不清楚……我听说了一些有关罗宾森先生的事。”